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民建云南省委机关是民建云南省委的工作机构。按照省编委、省委统战部合发云编[1996]40号文件《关于印发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机关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的规定，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民建中央、中共云南省委、民建云南省委的各项决议、指示；
2. 领导全省民建地方组织和直属基层组织的各项工作和活动，及时向民建中央、中共云南省委汇报工作情况；
3. 对经济建设中的热点、难点、疑点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党政有关部门提供政策建议、当好参谋，做好参政议政工作；
4. 负责组织本会成员并联系经济界人士，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

5. 负责全省民建组织的自身建设，深入基层，调查研究，做好干部的培养、选拔、教育、使用工作；

6. 组织会员做好智力支边扶贫工作，扩大对外联系，促进我省经济发展；

7. 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教育会员自觉地接受国法、政纪和会的纪律约束；

8. 承办民建中央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2020 年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民建成立 75 周年暨民建云南省委成立 40 周年。一年来，在会中央和中共云南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委统战部的指导帮助下，会省委团结带领全省各级组织和广大会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中共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云南省委十届九次、十次、十一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等文件要求，遵循建设新时代高素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地方组织的目标，以全面加强作风建设为重点深化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履职效能，做到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双向发力、自身建设和民建工作深度融合，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

1. 积极行动，投身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

2020年，全国上下共同经受了一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大考。在这场抗击疫情的人民战争中，我们发挥集中力量办大事的制度优势，全国上下迅速形成了抗击疫情的强大合力，充分展现了中国力量、中国精神、中国效率。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会省委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中共云南省委的决策部署，号召全省各级组织和广大会员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决策部署上来，以实际行动投身抗疫战争，积极贡献云南民建应有的力量。据不完全统计，全省各级组织和广大会员向防疫一线捐款捐物折价1507.48万元。有110余名会员医务工作者参与防控一线工作，其中昆医基层委附三院支部会员赵力参加云南省医疗队，奔赴湖北咸宁市投入抗疫工作。有87名非医务人员也投入到抗疫工作一线。云南民建10名会员被会中央授予“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个人”称号，会省委机关调研部、民建昭通市委和保山市委被授予“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称号。

会省委倡导全省各级组织和广大会员积极建言献策，以实际行动助力打赢疫情阻击战。2020年3月—6月，在抗击疫情和企业复工复产关键时期，会省委主委多次带队，赴昆明、保山、红河等州市，对我省9大行业40多家民建会员企业进行实地调研，

了解和掌握民营企业受疫情冲击的影响情况，以及复工复产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并形成多个专报材料。其中，针对云南花卉遭受雪灾和疫情双创损失巨大的情况，及时撰写上报《关于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云南花卉产业发展给予扶持的建议》调研专报，得到时任省委副书记王予波和省政府副省长陈舜的高度重视和批示，并被省级相关部门积极采纳，为疫情下如实反映民营企业融资难问题，为政府决策参考发挥了积极作用。

2020年4月，结合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会省委邀请省工信厅、省商务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召开助力云南中小企业振兴发展恳谈会。2020年7月，会省委联合省工商联、省工信厅、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人民银行昆明中心支行、云南银保监局、云南证监局，共同举办“云南省金融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对接会”。中共云南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宗国英出席会议并讲话，时任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部长张国华，省政协副主席高峰、喻顶成出席会议。会议邀请全省各政策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部分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和非银金融机构负责同志参会，与民营企业、小微企业代表交流互动并进行现场签约。这次会议通过民主党派牵线搭桥，搭建起金融机构和企业沟通交流、合作共赢的平台，充分发挥金融支持我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

撑作用，以实际行动助力“六保”“六稳”工作，进一步提振了广大民营企业的发展信心。

2. 作风引领，全面深化自身建设。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等三个文件精神，会省委按照会中央 2020 年加强作风建设的部署安排，在全省各级组织开展全面加强作风建设年活动，全力促进作风建设与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履职能力建设和制度建设相互协同、共同推进、形成合力，全面深化自身建设。

强化政治建设。坚持强化政治建设。会省委坚持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题主线，推动学习往实里走、往深里走、往心里走，切实武装头脑，统领云南民建各项工作。结合云南民建实际，巩固“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主题教育活动成果，把活动中探索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运用到工作之中。坚持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专题学习、辅导讲座、建华课堂等形式，全方位多层次地引导全省会员加强理论学习，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理论水平。及时组织会省委机关全体干部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学习中共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印发《民建云南省委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的通知》，号召全省各级组织深刻学习把握五中全会主要精神，抓好学习贯彻，全面推进会的各项工作。以庆祝民建成立 75 周年暨民建云南

省委成立 40 周年为契机，对云南民建工作取得的成绩和经验进行总结提炼，评选表彰一批优秀会员及先进集体，营造学优争先的良好氛围。云南民建 12 名会员被会中央表彰为全国“优秀会员”，5 个州市组织、基层组织荣获会中央“先进集体”表彰。

全面加强作风建设。作风建设是执政党建设的永恒课题，也是参政党建设的长期任务。会省委根据会中央的要求，召开全面加强作风建设动员部署大会，出台《民建云南省委全面加强作风建设实施方案》。会省委领导班子成员先后赴 12 个州市组织，深入基层调研，检查工作并听取对会省委全面加强作风建设的意见建议。召开会省委机关作风建设座谈会，就推进机关作风建设听取机关同志意见建议，调整完善会省委领导分工联系制度。在全省开展学习活动，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活动的首要任务、核心内容，各级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学习，提升理论素养，坚定理想信念，优化知识结构，切实用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增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民建中央和中共云南省委各项决策部署的自觉性坚定性。在全省范围内征求对会省委领导和会省委机关作风建设意见，召开会省委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及成员述职民主评议会，要求班子成员、常委、委员述职，查找问题，列出清单，逐项整改。认真总结全省各组织全面加强作风建设工作，研究建立加强作风建设的长效机制。

扎实推进组织建设。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意见》等有关文件精神，稳步推进组织发展和建设工作。完成民建普洱市委等4个州市组织换届工作和云南农大支部等8个省直属基层组织换届、中调工作。积极争取中共云南省委统战部、中共德宏州委统战部的支持，组建民建德宏州委筹备组。积极与中共丽江市委统战部协商，充实完善民建丽江市支部领导班子。成立民建云南省第一人民医院支部，成为会省委第28个直属组织。完成民建西双版纳州支部成立工作，积极推进民建临沧市支部组建工作。

会员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按照《各民主党派中央关于新时代组织发展工作座谈会纪要》精神，严把入会关口和考察程序，以提高质量为重点，认真做好会员发展工作。重点抓好专家学者、体制内处级以上干部、国有经济代表人士、代表性企业家会员的发展工作，从源头上确保会员质量。全年全省发展新会员243人，新会员中经济界会员达到76%。共发展国企中高层管理人员28名。同时，在发展非公经济人士时更加注重企业有一定规模、社会形象好、代表性强的要求。截至2020年底，全省共有会员5139人，会员净增率达4.47%，会员平均年龄51岁。同10个州市统战部共同协商完成民建州市委员会代表性人士十年规划，推进制定省级组织后备人才规划。注重加强会员培训，举办西安交通大学骨干会员培训班、省社院中青年会员培训班，选派19名处

级以上干部参加会中央、省委组织部、省委统战部及省委党校举办的培训班学习，安排会省委监督委 2 名同志参加省纪委的纪检干部培训班。举办建华课堂 4 期，培训会员 450 人次。

推动云南“民建之家”建设。2020 年 4 月举行“民建之家”授牌仪式，建立昆明医科大学委员会等 5 个示范性“民建之家”。以此为基础，在全省范围内全面推进建设工作，2020 年建成“民建之家”21 个。成立民建云南省委青年工作委员会，制定《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第九届委员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积极开展青年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

全年召开省直属基层组织季度工作座谈会 4 次，加强基层组织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全面推进“五好基层组织”建设。各基层组织积极应对疫情造成的不利影响，合理安排开展组织活动，增强了基层组织的凝聚力。

各州市组织根据会省委的安排部署，稳步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五项建设”，努力提升“五种能力”，不断取得新的成绩。在工作实践中，各州市组织摸索形成符合自身实际的可行经验，并持续加以完善，为推进云南民建事业发展提供了保证。

认真开展宣传和理论研究。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和宣传导向，做好云南民建各项工作的宣传报道，积极发挥会刊、网站、微信公众号的宣传主阵地作用。全年云南民建网站累计发稿 262 篇，微信公众号推送 98 期 186 篇文章，会中央采稿 177 篇，省级以上

媒体采稿 287 篇，在新华网、中国日报网、中央统战部官网、人民政协报等国家级报刊媒体刊发文章 9 篇。认真组织《怒江花开》编印出版工作，采稿 77 篇，完成全书定稿 13.7 万字，从民主党派的视角，真实记录怒江脱贫故事。向省政协报送值班周报信息共 66 条，49 条得到采用。开展“口述云南民建会史”工作，完善会史宣讲材料。深入开展理论研究，全年完成理论研究成果 8 个，2 个成果获得会中央理论研究二等奖。开展“民建在新时代如何更好地发挥作用”理论文稿征集工作，共征稿 30 余篇。

持续加强会内监督。稳步推进会内监督体系建设，大理、曲靖、玉溪、普洱 4 个州市组织成立监督委员会。指导民建昆明市委完成监督委中期调整，目前全省共有 6 个州市组织成立监督委。认真开展会内监督巡察工作，对州市组织和省直属组织的日常巡察已实现常态化。深入做好各级组织换届监督，继续推进对会省委领导班子及机关的日常监督。加强与纪监部门的工作联系和业务合作，及时就省委统战部拟制的《关于建立八个民主党派省委机关纪检监察联系会议工作机制的实施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提出意见建议。

机关建设有序推进。会省委机关按照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的需要，坚持“五个一”的标准要求，坚持“书香机关”建设和开展“机关讲坛”学习活动，促使机关全体干部始终保持积极向上的工作作风。不断完善制度建设，新制定机关内控制度 4 个，修订

完善相关财务制度。清查处理会省委机关多年来遗留问题。州市组织机关通过人员配备和制度体系的逐步完善，机关建设得到有效加强。民建省委机关获 2020 年度绩效考核第一的优异成绩。

3. 主动作为，努力提升履职效能。

2020 年，会省委紧扣中共云南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充分发挥自身特点和优势，认真履行新时代参政党职能作用，通过高质量建言资政，凝智聚力主动作为，助推云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参政议政提质增效。上报全国人大建议案 5 件，全国政协提案 5 件。共向省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提交大会发言材料 6 件、集体提案 21 件，省级政协委员提交个人提案 54 件。其中省政协重点提案 1 件，省政协重要提案 2 件，好提案 4 件。不完全统计，各州市组织及担任州市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会员，共提交州市“两会”发言材料、提案、人大建议 300 余件。

2020 年，会省委向省委政策研究室申报立项课题 3 个。上报省委统战部重点调研选题《关于进一步加快云南省“十四五”沿边开放发展的对策建议》。会省委下达安排年度调研工作任务 37 个。如《促进农村消费市场健康发展的对策建议》《关于优化我省营商环境政策落实情况的对策建议》被省政协纳入 2020 年重点提案培育。向会中央上报调研成果共计 34 篇，《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等重点调研报告 6 篇，会省委主委参加会中央“提升产

业链现代化水平”专题研讨会并作了交流发言。邀请会中央专家学者、中共贸促会党组深入开展云南省“十四五”沿边开放发展、珠江流域跨省生态补偿、周边国家焚烧秸秆垃圾、电力平衡等4个联合调研，调研专报得到省政府领导批示。

建立“民建云南省委社情民意信息报送系统平台”，推动社情民意信息化、规范化管理。全年共上报社情民意信息143篇，被会中央采用14篇、省政协采用19篇。撰写上报调研专报9篇，共得到会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领导批示13篇。《关于外来物种草地贪夜蛾快速蔓延对全国粮食安全带来严重威胁的专报》得到国务院副总理胡春华，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建中央主席郝明金，民建中央副主席吴晓青、李世杰的批示；《关于严防新冠肺炎沿边境输入的情况专报》得到时任省长阮成发和李玛琳副省长批示；《关于加快老旧小区加固加高综合改造发展城市空间产业的建议》得到时任副省长张国华批示；《关于进一步统筹加强西南边境地区疫情防控和脱贫攻坚的建议》被全国政协转送。2020年，会省委荣获会中央参政议政工作先进单位二等奖，会省委机关赵增昆同志荣获会中央参政议政工作先进个人。

2020年10月，会省委与中共云南省贸促会党组联合举办“云南省优化边境口岸营商环境促进边境贸易转型升级政企对话会”，创新参政议政形式，畅通政府与企业的沟通言路，以对话促共识、以交流促发展，为推动转变我省边境贸易发展方式，提

升边境贸易竞争力，繁荣边疆经济，实现“稳边”“安边”“兴边”做出积极的探索。

民主监督务实见效。积极争取中共怒江州委统战部的支持，认真制定2020年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调研方案。2020年3月和11月，会省委主委、专职副主委先后带队赴怒江州开展脱贫攻坚民主监督工作，并形成调研专报，得到时任省委书记陈豪、时任省长阮成发、时任省委副书记王予波、副省长陈舜等领导批示，并将批示转发省扶贫办和中共怒江州委。坚持“督”“帮”结合，认真做好会省委2020年扶持怒江州电商企业发展带动群众脱贫工作、协调10万元扶持怒江州兰坪县建设爱心超市等。

政治协商富有成效。积极组织参与各类协商活动。完成年度政府工作报告、政党协商计划、省政协提案工作意见的反馈。参加党外人士协商座谈会、《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座谈会、省政协常委会“十四五”规划编制建议座谈会等。会省委主委在党外人士情况通报会上提出的《关于近期瑞丽中缅贸易结算困难的思考》，得到时任中共云南省委常委、省委统战部部长张国华和省政府副省长任军号的批示。参加省政协“社会治理中的多元解纷机制和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建设”协商会并作专题发言，得到李江主席的充分肯定。参加省政协十二届十四次、十五次专题议政性常委会，分别就“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探索建立解决相对贫困长效机制”“编制云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

划”进行协商发言。组织撰写省政协安排的“疫情对中小企业影响和对策建议”，“精准释放政策红利 助力中小企业走出困境”，“关于云南省深化国企改革工作情况的问题”等。组织民建界别政协委员到昆明安宁市开展“建设干净宜居特色的美丽县城”界别委员视察活动。

4. 凝心聚力，扎实开展社会服务。

会省委不断探索社会服务工作的新路子，开辟社会服务工作的新领域，充分发挥组织优势和广大会员的积极性，开展形式多样的社会服务工作，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贡献力量。会省委社联部被会中央评为2020年民建全国省级组织社会服务工作先进单位，会省委机关夏敏同志荣获云南省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扶贫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

扎实推进脱贫攻坚会泽同心工程建设。2020年，会省委共协调投入资金148余万元，开展各类同心工程项目6个。完成会泽县同心学校资金拨付工作，开展同心工程示范点调研活动4次。完成鲁珠村农贸市场、卫生室、村组道路、“同心桥”验收并投入使用，大梨树小组文化广场、白雾村文化广场等开工建设。组织实施统战部“同心讲堂·基本医疗知识讲座”、省红十字会博爱家园项目，开展送教下乡活动，举办教师语言魅力提升培训，支持乐业镇防灾减灾培训、避险场所建设、民生生计发展等工作。完成鲁珠村爱心超市项目建设资金补助、乐业镇贫困大学生

补助、同心工程示范点展示栏项目建设、鲁珠村乡村美化项目建设等工作。

积极争取“思源工程”项目落地云南。争取怒江州6所学校“芭莎课后1小时”教育拓展项目，项目资金60万元。开展“儿童生存安全教育平台”公益项目。开展关爱幼儿“小荷图书角”公益项目，共有100所幼儿园入选，共接受捐赠价值10万元的书架100个，价值40万元的图书一批。

积极开展丰宁县草原乡帮扶工作。根据民建中央安排，民建云南省委对口帮扶河北省丰宁县草原乡。拟定帮扶工作实施方案，由主委、专职副主委带队，先后两次组织民建云南省委机关和同行公益基金会赴丰宁县调研并召开座谈会。积极协调落实项目资金，支持草原乡爱心超市建设，光伏电项目、助力产业发展项目、消费扶贫项目等，认真做好结对帮扶工作。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分别是：

1.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 2020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2 人。其中：行政编制 22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2 人），事业编制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21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2 人），事业人员 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1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7 人。

实有车辆编制 2 辆，在编实有车辆 2 辆。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算表》无数据。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726.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18.41 万元，占总收入的 98.9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8.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10%。与上年对比减少 42.1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民建云南省委机关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费用减少，2020 年会泽县“同心工程”专项资金由财政厅直接对下转移支付至会泽县教育和体育局，实际支出不在决算中体现。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731.0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4.33 万元，占总支出的 70.36%；项目支出 216.66 万元，占总支出的 29.64%；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减少 27.3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民建云南省委机关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费用减少，会泽县“同心工程”专项资金由财政厅直接对下转移支付至会泽县教育和体育局。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514.33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

少 13.5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民建云南省委机关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费用减少。基本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因 2020 年度因公出国（境）计划取消，费用已上缴财政厅。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419.1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1.4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95.1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8.5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 年度用于保障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16.66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3.82 万元，主要原因是：1. 2020 年会泽县“同心工程”专项资金 50.00 万元由财政厅直接对下转移支付至会泽县教育和体育局，实际支出不在决算中体现；2. 2020 年因公出国项目经费减少 3.00 万、调研经费减少 0.01 万元及中央财政补助地方民主党派专项经费减少 0.85 万元；3. 2020 年减少机关电话费补助项目 5.20 万元和公用经费补助项目 8.29 万元；4. 2020 年新增第一批党群口课题研究经费 29.63 万元和劳动仲裁赔偿经费 23.90 万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为：民建云南省委开展社会服务经费 30.00 万元，主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开展社会服务工作；脱贫攻坚专项民主监督工作经费 5.00 万元，主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对口怒江州开展脱贫攻坚专项民主监督工作；党务活动经费 15.00 万元，主

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举办新会员培训、对 28 个省直属组织发放活动补助经费工作；宣传外联经费 11.00 万元，主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编印《云南民讯》、部门网站维护等工作；民主党派专项业务经费 30.00 万元，主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开展社会服务工作；理论研究专项经费 10.00 万元，主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开展理论研究专项工作；调研经费 39.98 万元，主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围绕云南经济社会发展，开展调研工作；2020 年第一批党群口课题研究经费 29.63 万元，主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开展省委政策研究室相关课题研究工作；劳动仲裁赔偿经费 23.90 万元，主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与原聘用人员解除劳动合同、支付经济补偿及社会保险等费用；中央财政补助地方民主党派专项经费 18.15 万元，主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开展全省骨干会员培训工作；重点课题经费 4.00 万元，主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开展省政协重点课题研究工作。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27.0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5%。与上年对比减少 27.36 万元，减少 3.6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民建云南省委机关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费用减少、2020 年会泽县“同心工程”专项

资金由财政厅直接对下转移支付至会泽县教育和体育局，实际支出不在决算中体现。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59.7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0.75%。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专项工作经费支出；

2. 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91%。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31.5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34%。主要用于民建云南省委机关住房改革支出中住房公积金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1.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2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6%。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民建云南省委厉行节约，压减公务接待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及工作实际，主动取消 2020 年度因公出国（境）计划。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减少 5.15 万元，下降 73.7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支出决算减少 3.00 万元，下降 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1.73 万元，下降 50.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减少 0.42 万元，下降 73.93%。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民建云南省委厉行节约，压减公务接待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及工作实际，主动取消 2020 年度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9 万元，占 91.87%；公务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占 8.1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6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0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69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支付民建云南省委机关公务用车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 0.15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15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3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2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民建广西区委到昆人员、民建楚雄州委及民建大理州委到民建云南省委汇报工作发生的餐费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5.19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8.5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增加了会议费、邮电费等费用的支出。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办公经费、印刷费、水电费、汽燃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民主建国会云南省委员会资产总额 171.72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7.63 万元，固定资产 154.09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其他资产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

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14.6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减少 9.67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5 项，账面原值 9.67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71.72	17.63	154.09	43.00	71.40		39.69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1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支出 31.1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4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2.03%。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一、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

（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三、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